

百萌不如一见

红摇 著

哪怕曾经最惨烈的蜕变，
我依然会有拼努力，化茧成蝶



别人家的妹子走江湖都机灵无比，我们家的妹子闯荡却全凭运气

都说将军的女儿

待遇好

看不尽的花样美男，数不完的

金银珠宝

▶ 可偏偏至死她却是大大不妙

▶ 随手捡来的美男奴才，不留神化身落魄王子遍地去寻宝

不清自来的江湖奇人，只是多看两眼就被他的倾世容颜给迷倒

命犯桃花是挺好，可犯得如此鸡飞狗跳，当真是不如不要！

花火工作室
掩面推荐

超人气“天下同萌”系列

最不靠谱女主

百萌不如一见

红摇 著

当萌系主角遇上腹黑男，
我依然会为你努力，化茧成蝶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百萌不如一见 / 红摇著. -- 北京: 中国言实出版社, 2014.12

ISBN 978-7-5171-0993-8

I. ①百… II. ①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75338号

责任编辑: 马晓冉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80号加利大厦5号楼105室

邮 编: 100101

编辑部: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甲16号五层

邮 编: 100037

电 话: 64924853 (总编室) 64924716 (发行部)

网 址: www.zgyscbs.cn

E-mail: zgysc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9印张

字 数 285千字

定 价 24.80元 ISBN 978-7-5171-0993-8

目录 Contents



- 第一章 美人当道——001
- 第二章 意外之喜——022
- 第三章 杯弓蛇影——041
- 第四章 庐山真面——058
- 第五章 顾此失彼——075
- 第六章 身世之谜——094
- 第七章 包藏祸心——108
- 第八章 乘人之危——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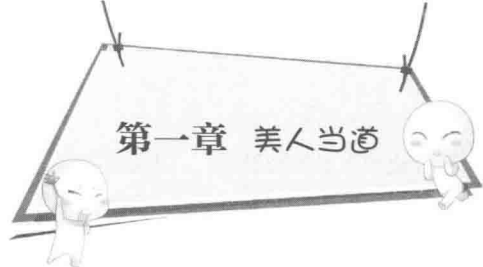




目录 Contents

- 
- | | |
|------|-----------|
| 第九章 | 跋山涉水——146 |
| 第十章 | 斗智斗勇——164 |
| 第十一章 | 坦诚相待——183 |
| 第十二章 | 奇幻之旅——198 |
| 第十三章 | 拨云见日——216 |
| 第十四章 | 爱别离苦——232 |
| 第十五章 | 飞来横祸——252 |
| 第十六章 | 执子之手——268 |





眼睛尚未睁开，鼻间充斥的酒味让原本昏沉的脑袋开始隐隐作痛起来。

“姐姐我真的喝高了。”唐果心里这么嘀咕了一句。

她似乎小睡了一会儿。喧嚣的人声传来，吵得她太阳穴一阵阵疼痛。怎么？她还在酒楼里，还趴在桌子上？要不，继续再睡会儿，等席散人走再起来？

就在她打定主意做缩头乌龟的时候，有一只手轻轻地拍了拍她的肩膀。

“姑娘，您醒醒！”

讨厌，干扰人家的乌龟计划！不理，继续装睡！

“姑娘，起来了，菜都凉了。”

菜凉了关我什么事，姐姐我不饿！

声音小了下去，嘀咕道：“这女的不会是想吃霸王餐吧……”

什么？！不对！什么霸王餐？明明他已经付过账了啊！正狐疑间，那声音又高了起来——“起来结账了！”

这下子严重刺激了她的敏感神经，她再也顾不得装睡，拍案而起，怒吼道：“又不是我请客！不会找他啊！”手指唰的一下，指向旁边的位子，可那个位子居然空荡荡的！

一声惊天动地的悲愤号叫响彻整个酒楼：“啊！混蛋，他竟然走了！”

唐果盯着桌子上摆了几层的青花瓷盘里盛的那些或清蒸或红烧的大鱼大肉，一拍脑袋，高声道：“这些菜不是我要的！”



旁边的小子彻底怒了：“不是你要的是谁要的啊！”

唐果眼睛一眯，猛地抬头，锐利的眼刀向对方射过去：“我哪里知道是谁要的！没想到你们这种名满天下的酒楼也搞欺诈！嗯……”在看清楚那小子的模样后，唐果的眼神直了！

眼前的这个小子，身材瘦小，其貌不扬，重点是……他居然穿了一身古怪的衣服，戴了顶奇怪的帽子，肩膀上搭了一条白色毛巾。这造型怎么不像自家附近酒楼的小二啊？！只是这身装束看上去，跟另一家酒楼的小二真是有异曲同工之妙。她拍了拍酒意残存的脑袋，揉了揉眼睛，睁眼再看，眼前还是这小子。

她试探地叫了一声：“小二？”

“干吗！”那小子粗暴地回应。

这……根本就不是她家附近的酒楼啊！怎么一顿酒醒来连地方都不对了？！

唐果掐了自己一把，疼得龇牙咧嘴，确定自己不是在做梦。她猛地倒退了一步，踉跄了一下，嘭的一声碰倒了身后的椅子。唐果抚着胸口大喘气道：“开什么玩笑？！我这是在哪儿？”

“谁跟你开玩笑？你到底有没有银子？莫非你真的想吃霸王餐？我们杏花楼可不是好欺负的！”

“银、银子……”她下意识地摸了摸身上，在腰间摸到一包硬硬的东西，掏出来一看，是个精美的锦缎荷包。她哗的一声把荷包里的东西倒在桌上，几块碎银滚了出来。

店小二立刻眉开眼笑，方才气势汹汹趾高气扬的态度立马没了，一下子变得恭敬起来。他点头哈腰地道：“哟，误会，误会了！姑娘您慢用！茶水凉了，我去给您添壶热茶……”小二一边赔着笑，一边麻利地出门，顺手将包间的门带上。只留下唐果仍举着荷包，盯着桌上的碎银发呆。

良久，唐果抬起头，目光缓缓地扫过身处的包间：木制的四方餐桌，墙上挂着字画，暗红的木制窗棂。她低头看看自己，身上穿的是一身鹅黄色女子裙装，层层叠叠的，很好看。

可是，她明明记得，在醉酒前，她是跟那个脚踩两只船的臭男人在

一块儿的，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

被卖了？

脑海里这三个字麻利地跳了出来，唐果瞬间觉得天旋地转。

她唐果只是个普普通通的人啊，为什么会遇到这种事情？！不但被负心汉甩了，居然还被卖到了异乡！等等！好像除了醉酒的事情，她什么也记不起来了！难道她不但被卖了，还被打得失忆了？可是为何她还记得那个负心汉的样貌呢？当然了，记得负心汉也是好的，至少以后看到了能绕路走。但是现在这状况完全不对啊，她孤身一个人要怎么才能找到回家的路啊！

但是现在想再多也无济于事，不如随遇而安好了。

唐果念了数遍，眼一睁，迈着坚定的脚步走到窗前，双目炯炯地往外一看，顿时一声惊呼，忍不住一拳砸在了窗台上，疼得她龇牙咧嘴。她看到了什么？！

青石街道的一角，一名额上绑着白布条的少年双膝跪地。他身前横躺着一个人，脸上盖了张黄纸，看上去是个死人，一群看热闹的老百姓指指点点，议论纷纷。

她的眼睛顿时一亮。这场面眼熟啊！可不就是话本里卖身葬父的经典画面吗？！可是一般出演这片段的不都是哭得梨花带雨、娇弱可怜的女子吗？这个少年怎么也来这一出？她不会看错了吧？！激动之余，她也沒忘记抓起桌上的碎银放进荷包，豪气地一脚踹开包间的门，沿着木楼梯噔噔噔地跑下二楼，直奔大门而去。

砰的一声闷响，唐果撞在了一个厚实绵软的物体上，被结结实实地弹得倒退了数步。定睛一看，方才还空荡荡的门口不知何时堵上了一名肥壮的女人，正居高临下地瞪着她，眼睛射出一道寒光。明明刚才门口还一片通畅没半个人影，这女人是用什么身法瞬间移动过来的？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武林高手？

唐果稳住了身形，警惕地看着胖女人，进入戒备状态，却见胖女人皮笑肉不笑地说：“这位姑娘，请结了账再走。”

旁边，店小二鄙视的眼神飘过来：我的怀疑果然是对的，这女的就



是想吃霸王餐……

唐果顿悟，原来这是酒楼的老板娘！

她尴尬地打着哈哈，磨蹭着到柜台结账。老板娘噤里啪啦地拨了一阵算盘：“一两二钱，算你一两好了！”

一两！唐果以前在话本中见过女主十两银子买一个包子吃亏到吐血的情节，她虽然不知道自己以前是什么身份，但是从现在开始她决心做一个拒绝被宰的姑娘。话本看多了，对于一两银子的酒菜，她的概念是很贵！但那桌丰盛的酒菜看起来就价值不菲，她只能乖乖地掏钱，并在心中暗暗腹诽，抱怨点菜的人铺张浪费，吃不了点那么多干什么啊，还要她来付钱，还好自己身上带了钱，不然就只能在这小酒楼干活抵债了。

唐果从荷包里掏银子时，又迷茫了。

多少算是一两呢？为了谨慎起见，她捏了最小的一块银子出来搁在柜台上，瞄了一眼老板娘的表情。老板娘的眼睛瞪了一下。唐果心知太少，又犹豫着捏了一块银子出来。老板娘不耐烦了，指着她荷包里最大的一块银子：“不是有块一两整的吗？”

哦，原来这是一两啊。唐果将银子托在手里掂了掂，好对“一两”的手感存点概念，这才将银子交给老板娘。然后她又掂了掂荷包里剩下的银子，估计有四五两的样子，然后小心地收了起来。这可是她的全部身家了！自己以前的事情几乎全忘了，从衣着和身上带的银子数量来看，家境应该还不错，却不知道家究竟在何方，只能等着家人前来寻她。在找到管吃管住的人之前，她的日子就要靠这几两银子维持了。

付完账要离开时，唐果瞥见老板娘举着一面镜子在挤眉弄眼，忽然想起了什么，伸手过去：“镜子能借我用下吗？”

取过镜子，唐果先把镜面扣在胸口深呼吸了一下，然后才缓缓地举起来。镜子里，照出一张清丽却有些稚气的容颜。看着酒楼里来来往往的人，凡是女子都上了妆，且大部分人都是浓妆艳抹，想来这里的风气就是如此。可镜中的脸却是素颜，肤质细腻水滑，鼻梁秀挺，眉不描而黛，唇不点而红，眼睛大大的，双眸清亮，没有佩戴任何首饰，头发也绾得非常简单。这种简约的美感，让唐果很满意。

看了一会儿，唐果把镜子搁在柜台上。她刚要出门，忽而想到自己现在这样一无所知，今后大概会寸步难行，至少也得弄清楚自己到底身在何处，才好为将来打算啊。于是唐果目光坚定地看着老板娘，问道：“老板娘，我问你，我们的国家叫什么国？这个城市叫什么城？现在是什么年份？”

老板娘愣了一下，还是答道：“天恒国，这里是帝都昌洛城，年号是宣阳十七年。这谁不知道啊？”

天恒国，完全没有任何印象啊！老天爷你在逗我玩呢？！

唐果对老板娘感激地笑了笑，走出杏花楼，直奔卖身葬父的少年去了。那里已经被人群围得水泄不通，她挤了半天没挤进去，于是嚷了一嗓子：“让一让，本姑娘要进去！”闻声的人都狠狠地瞪了她一眼，却没有一个人挪开半步。

唐果气鼓鼓的，憋足劲号叫一嗓子：“开水来了！”

呼的一声，前面的人闪开一片宽敞的空间。她得意地整理了一下衣衫，神定气闲地走到最里面，身后传来一片唾弃声。

她站定脚步，看了一眼那具尸体，又看了一眼跪在地上的少年。他正低低地埋着头，看不到脸，整个人像雕塑一般一动不动，他身旁用木炭写着四个字，正是经典的“卖身葬父”！她对这个跪着的人产生了极大的兴趣，越是看不到脸，她就越是想看，几乎都要趴到地上去了，还是看不清。

方才被她的“开水来了”吓到的围观者，见她一个女孩子凑这热闹，还不害臊地趴在地上看人家的脸，纷纷打趣道：“小姑娘，你莫非是看这后生长得俊俏，要买回家做相公？”

唐果回头瞪了说话的人一眼，复又自顾自地托着下巴，端详着这场面，越看越觉得可疑。地上这个人真的死了吗？如果真是少年的爹死了，那他怎么一滴眼泪都没掉呢？哼，她可是看各种话本长大的！话本里奇奇怪怪的东西多了去了，其中就有种骗子专用这法子博取同情！若是有人可怜他施舍些银两，天黑时，躺在地上的人会爬起来，两个人一起数钱分赃，溜之大吉；若是有人买他回家，可不得了，半夜里，死的诈尸，



活的暴起，把人家家里洗劫一空……

啧啧……唐果想想都觉得可怕。

唐果越看越觉得是骗局。哼，胆敢玩这种下三烂手段欺骗广大人民群众的的感情和钱包，今天碰到她这个目光锐利、头脑睿智的好姑娘，算他倒霉，她要揭穿这两个骗子的真面目！

一念至此，唐果心中充满正义的力量，一只爪子就朝着死者脸上的黄纸探过去。

原本低着头的少年突然抬起头来，一对饱含警告意味的黑瞳锐利地看向她。她的爪子哆嗦了一下，缩了回去。少年没有收回目光，仍盯着她，满脸的狐疑，仿佛在质问她刚才想干什么。

她尴尬地抓了抓头：“嗯……我就是想看看，这位大叔还有没有得救。”

少年神色一暗，目光低垂下去，落寞地摇了摇头，望着死者，怔怔地发起呆来。她凝神看着他的脸，一时间竟有惊艳的感觉，心跳都仿佛漏跳了一拍。少年脸色略显苍白，一双眼睛低垂着，墨色的瞳仁冰冷而清透，却分明透露出些许历尽世事沧桑的悲凉。这样一双眼睛与这样一张单纯无邪的面孔，形成了独特的气质。

啊，花样美少年！这个遍地美男的世界啊！随便路边跪个卖身葬父的，都长得貌美如花啊！她的手不由自主地摸向了腰间的荷包。没错！她想买他！买个小美男留在身边，随她蹂躏，任她欺侮，想想都觉得很开心！可是，凭他的相貌，会不会很贵？她这几两碎银子买得起吗？

唐果把锦缎荷包拿在手里掂着，犹豫不决。本来就没几个钱，还想做买卖人口这种铺张浪费的事，是不是太败家了？她……可不可以还价啊？

唐果正纠结间，小美男忽然伸过手来，取走了荷包，道：“成交。”

嗯？她还没想好呢！不过这也帮她做了决定，但交易如此被动，以后这家伙会不会很嚣张？于是唐果托着下巴，眯着眼挑剔道：“你可有什么特长？”

“我会一点武功。”

会武功！她眼里因为兴奋闪着光，她现在人生地不熟，正需要一个护卫……于是她不再犹豫：“那么，从现在起，我就是你的主人，你就是我的奴仆！”

小美男不置可否。

唐果在心里狂笑不止。虽然流落异乡，但她从今天开始也算是有奴仆的人啦！

小美男站起身来，拍了拍膝上的尘土。虽然他身着普通百姓的衣服，却掩不住骨子里透出的优雅气质。唐果再次看得失了神……

两人找到一家棺材铺子，买了一口薄棺，将小美男的父亲装殓入棺，找人抬到山上入土为安。他直直地跪在简易的土堆前，眼神空洞。虽然没有流泪，但那冷寂的神情却让唐果觉得他的悲痛深入骨髓，就这样任由他一直跪到暮色沉沉，她都不忍心打扰。

秋风萧瑟，荒野孤家，凄凉的景象触动了她的内心，唐果想到自己的父母，不由得落下泪来。她走到坟前，跪在他的身边，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头。

他转脸看着她，神情有些异样。却听她大声说：“大叔，你儿子以后就是我的了，我会好好照顾他的，您尽管放心吧！”

小美男瞬间呆住。

唐果对他微笑了一下——看在他丧父，心里悲伤的分上，她笑得格外温柔。

“你不会是想这样跪一整夜吧？”唐果问道。

他终于站了起来。

她松了一口气，跟着站起来，问：“现在，我们去哪儿？”

他用奇怪的眼神看了她一眼：“你是我的主人，你去哪里，我就去哪里。”

“啊，对了！我差点忘了。做主人的感觉一时半会儿还真找不着！嗯，不过，我没地方去……”她不记得自己的家在哪里。看到他的眼里闪动着的怀疑目光，她摊了一下手，“信不信由你，姐姐我失忆了，找



不着家了。”

失忆这一招对于任何话本女主角来说，都是百试不爽的！

唐果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可怜的你卖身给我这种流浪汉，吃住都没着落了。现在后悔还……也来不及了，小美男。”

“不要这样叫我！”他忽然恼道。

“哦……我不知道你的名字啊。你叫什么名字？”

他低下头看着地面，不回答。

“说啊，主人问你话呢，你快点回答啊！”

他脸一扭，看别处去了。

唐果眼一瞪，怒了，端出了主人的架子：“反了你！有没有把主人我放在眼里啊？！”

他干脆转过身去，不理她。

唐果气结：“好吧，好吧！你不想说是吧？反正你是我的人，我给你取个名字好了。”反正主子给奴才取名换姓是很正常的事。可是，取个什么名字好呢？看着他别扭的样子，她想起了某种生物。

“你就叫小狮子吧！”她拍了一下手掌，开心地嚷道。

他却眉头一蹙，似乎不太喜欢。她赶紧加以注释：“小狮子——又可爱又威风，是力量的象征，还意味着前途无量！”

他终于很不情愿地点了点头。

“哈哈，就这么定了！小狮子！”她欢喜地叫着，满心温暖。这个人就是她的小狮子了，从此以后她应该不会再孤单了吧。

想到这里，她忘乎所以地伸手拍了拍他的脑袋。他的手一甩，猛地将她打开，满脸的怒气！她捂着生疼的手臂，牙齿咬了又咬。

小狮子忽然问：“你真的失忆了？”

“是啊。”

“是如何失忆的？”

“可能是喝了太多的酒。”

“那你记得自己的名字吗？”

“哦，对了，我还没告诉你我的名字呢。名字是记得的，我叫唐果。”

他听了后没做出任何反应，只是看了她一会儿，便移开了目光，就好像刚才问她名字的不是他。

她又小小地郁闷了一下。

他却忽然发话了：“你打算寻找家人吗？”

家人？要怎么去找呢？除了名字，唐果对自己的事情一无所知，父母是谁？家在何方？自己为什么会莫名其妙地来到这里？这些问题简直要把她弄得崩溃了。只是，她向来觉得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所以与其为未知的东西忧虑，不如去想眼下的事情。闯荡江湖，似乎是个不错的选择……

一时间，豪情充斥胸口，唐果下意识地答道：“不，我不想回家！”她还很有气概地拍了拍小狮子的肩膀，“你放心，有主人在，不会饿着你的！”

小狮子的脸色阴了一下，停了一会儿，问：“你不想回家，那想去哪里？”

“去哪里？”她想了一会儿，伸手指向东方，“去那边！我们往那个方向走吧！”

东方是与京都昌洛城相反的方向。既然她现在在昌洛城，那证明自己的家即便不在昌洛城也离得不远，否则怎么可能醉酒醒来就到了这里？不过既然打算要闯荡江湖，自然要离家离得远远的才好……

于是，两人在暮色中踏上了行程。

他们走了几日，她注意到他们走的都是小路，颇有些崎岖难行。但她没有提出异议，心想着若是家人寻来，必定会走快捷的官道，如果碰到那就不好玩了，所以说小路是最好的。

只是往东方走会走到什么地方呢？想到这里，唐果便问道：“小狮子，一直往东走会到什么地方啊？”

半天没听到回答，唐果正要再问，他却闷声道：“日晟国。”

“什么？！这一走就要走到另一个国家了？看来天恒国也不大啊！”

“天恒国倒是不小，日晟国也不是十天半个月能到的。我是说，这



样一直朝着东方走，终有一日会走到日晟国。日晟国三面临海，美丽富饶……”小狮子头一次跟她说这么多话，声音低沉缓慢，如梦幻一般，却有几分凄楚。

唐果却满头黑线了，她不过想问问下一站是什么地方，他就说到世界的尽头去了，这孩子也太实诚了。

“那也太远了！不过你说的那个日晟国好像还不错，我还真的挺想去看看的。”

他的神色却暗了下来，阴郁地说道：“日晟国……已不复存在了。”

“啊？为什么？”她吃惊地问。

他却不再答话，接下来的时间，他紧闭着嘴巴，沉着一张脸，闷头走路。

她走得无聊，试图引诱他开口，可不管她说什么，他愣是一个字也不说。唐果终于气馁了，没精打采地跟在后面，偶尔抬头看一眼前面人的后脑勺，心生愤懑。

他凭什么总是给她看后脑勺啊，她才是主人好不好，他究竟什么时候才能摆正自己的身份啊！她明明是买了个奴仆，可怎么感觉是买了个祖宗回来啊！

想到这里，唐果怒不可遏，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拦在小狮子前方，怒吼道：“哪有奴才总走在主子前头的！你往后站，让主人我走前面！”

吼完，没等他回过神来，唐果就潇洒转身，迈着大步，趾高气扬地向前走去……

两人走累了就在路边停下休息。

唐果看草地干净柔软，就仰面倒下休息。

这时肚子咕咕地叫了起来，唐果懒洋洋地眯着眼睛，问道：“小狮子，你可有吃的？”

小狮子不屑地撇了撇嘴。主子跟奴仆要吃的，他跟的这个主子到底是多没前途？！想了想，他还是从怀中掏出个窝头递给她。她惬意地把窝头咬在嘴里。

绿树、青草、阳光、美男、白鸟……好完美的画面啊！

等一下！

白鸟？！

方才盘旋在头顶的一只硕大的白色鹦哥，突然加速，像闪电般朝着唐果的脸猛然俯冲下来！目标——她嘴里的窝窝头！

唐果惊恐地睁大眼睛，叼着窝头呆住了。她忘记了躲避，只是眼睁睁地看着一对铁钩般的爪子朝着她的脸猛地抓下来。

千钧一发之际，身边响起一声断喝：“雪舞！”

鹦哥似被惊吓到，翅膀一振，硬生生地偏离了原本的攻击方向，撞到她脸旁的草地上，原地打了一个滚才稳住身子。鹦哥羽毛凌乱，正用一双漆黑如豆的小眼睛，定定地盯着方才出声的小狮子。

忽然鹦哥发出一声欢叫，朝他飞扑过去。小狮子自然地举起手臂，鹦哥便落在了他的手臂上，用那长着扇形羽毛的脑袋亲热地蹭着他的脸。

他激动地唤着：“雪舞！雪舞！雪舞！”眼睛里居然浮上一层泪水。她吃惊地问：“小狮子，你认识这鸟啊？”

“它是我父亲驯养的一只鹦哥。”他的嗓音哽咽，“我没想到它还活着，它还活着……”

原来是他去世的父亲养的鹦哥，怪不得他会如此动情。

他抚弄着鹦哥的羽毛，忽然，动作停滞了。他伸手去扳雪舞的弯嘴，往里面一看，目光顿时变得僵直。雪舞强忍着让他看了一会儿，终于忍不住，扭动脖子躲开了他的手。

他的手却还僵在半空，忘了收回。

“怎么了？”她迷惑地问。

“雪舞……”他的声音虚弱颤抖，“你的舌头到哪里去了？”

从他断断续续的话语中，她才总算听明白：雪舞本是一只擅长模仿人说话的鹦哥，却不知为什么被人割掉了舌头。从此以后，它再也不能说话了……

虽然面对的只是一只鸟，但割舌头这种令人发指的行为，还是让唐果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谁会对这样一只漂亮的鸟儿下毒手？那人肯定是虐待动物的变态！



唐果心生恻隐，顿时摒弃前嫌，掰了一块窝头喂它。它抬起一只爪子接了过去，用爪子举着一口一口啄食，动作优雅。

它的饭量不小，足足吃掉了半个窝头。在小狮子的袖子上擦了擦弯嘴，一双黑眼睛盯着他，突然叫了一声。

“雪舞，你想说什么？”他问。

雪舞的脚一蹬，向东方飞去，飞到不远的树枝上，回过头来，又冲他大叫了一声。

“我明白了。雪舞，你是要我跟你走吗？”小狮子这样说了一句，爬起来就走。

“喂，等等我呀！”

他却头也不回地朝着雪舞指示的方向走去，脚步坚定而匆忙。她只好暗骂一声，急急忙忙地追过去……

鹦哥一路飞飞停停，引着两人沿着山间小路向前行进。小狮子就像打了鸡血似的，一直闷声不响，两眼发直地向前走去。

问他这是要去哪儿，他不答。

问他歇会儿好不好，他不答。

问他停下吃口东西行吗，他还是不答。

她忍、她大度、她体谅、她宽容……

他刚刚与他爹养的鸟重逢，睹鸟思人，她理解，她让着他！可是……

她背着包裹走得跌跌撞撞筋疲力尽的样子，怎么看怎么像个苦苦追着主子的丫鬟！

次日傍晚时分，唐果和小狮子在鹦哥雪舞的带领下，抵达一个叫暮水镇的繁华小镇。

一到镇口，雪舞就飞得不知去向。两人茫然地站在街上张望了一阵，也没有看到它。唐果担心起来，说道：“糟了，不会是被人打下来烤着吃了吧。”

他的眉头皱了一下，她赶紧改口：“雪舞冰雪聪明，应该不会那么惨，说不定等下它就来找你了！”

两人在街上转了转，唐果一边走着，一边东张西望。小狮子忍不住